



大華技術學院

○ 創意、效率、確實、滿意

307 中華民國台灣省新竹縣芎林鄉大華路一號 1, Dahua Rd., Qionglin, Hsinchu, 307, Taiwan (R.O.C.)
Tel:(03)35927700 Fax:(03)5923079 Web:WWW.THIT.EDU.TW

採購作業講習

報告人：周峻峰

中華民國100年6月9日

註：參考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研發處孫永正組長版本



綱 要--採購作業講習

- 政府採購法觀念
- 內部採購辦法及作業流程
- 採購常見錯誤態樣
- 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及綠色採購



政府採購法觀念（一）

- 採購原則：公平公開，提升效率功能，確保品質
- 採購分類：歸屬：工程定作 財務買受、定製、承租
勞務委任、僱傭
- 採購適用：進學校公庫的錢並適用上述採購分類都適用
(計畫、專款)
- 招標方式：公開、選擇性、限制性
- 決標方式：最低標或最有利標
- 法條內容：總則、招標、決標、履約管理、驗收、異議
申訴、罰則



政府採購法觀念（二）~~採購級距

- 巨額採購：工程 ≥ 2 億元；財物 ≥ 1 億元；勞務 ≥ 2 千萬元。
- 查核金額以上：工程、財物 ≥ 5 千萬元；勞務 ≥ 1 千萬元。
- 公告金額以上：各採購 ≥ 1 百萬元。
- 未達公告金額，但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10萬元 $<$ 各採購 $<$ 1百萬元。
- 公告金額十分之一(小額採購)以下：各採購 ≤ 10 萬元。
- 機關不得意圖規避採購法之適用，**分批**辦理採購。（第14條、細6）
- 屬不同標的、不同施工或供應地區、不同需求條件或不同行業廠商之專業項目者，得**分別**辦理。（細13）



本校採購辦法(一)~~採購級距

- 採購金額總價新台幣貳仟元(含)以下者，由請購單位自行辦理，貳仟元以上壹拾萬元(含)以下者請購核准後，由採購組詢取廠商報價，經議價後，逕行採購。
- 國科會及專案計劃：採購金額總價新台幣壹萬元(含)以下者，由請購單位自行辦理，壹萬元以上壹拾萬元(含)以下者請購核准後，由採購組詢取廠商報價，經議價後，逕行採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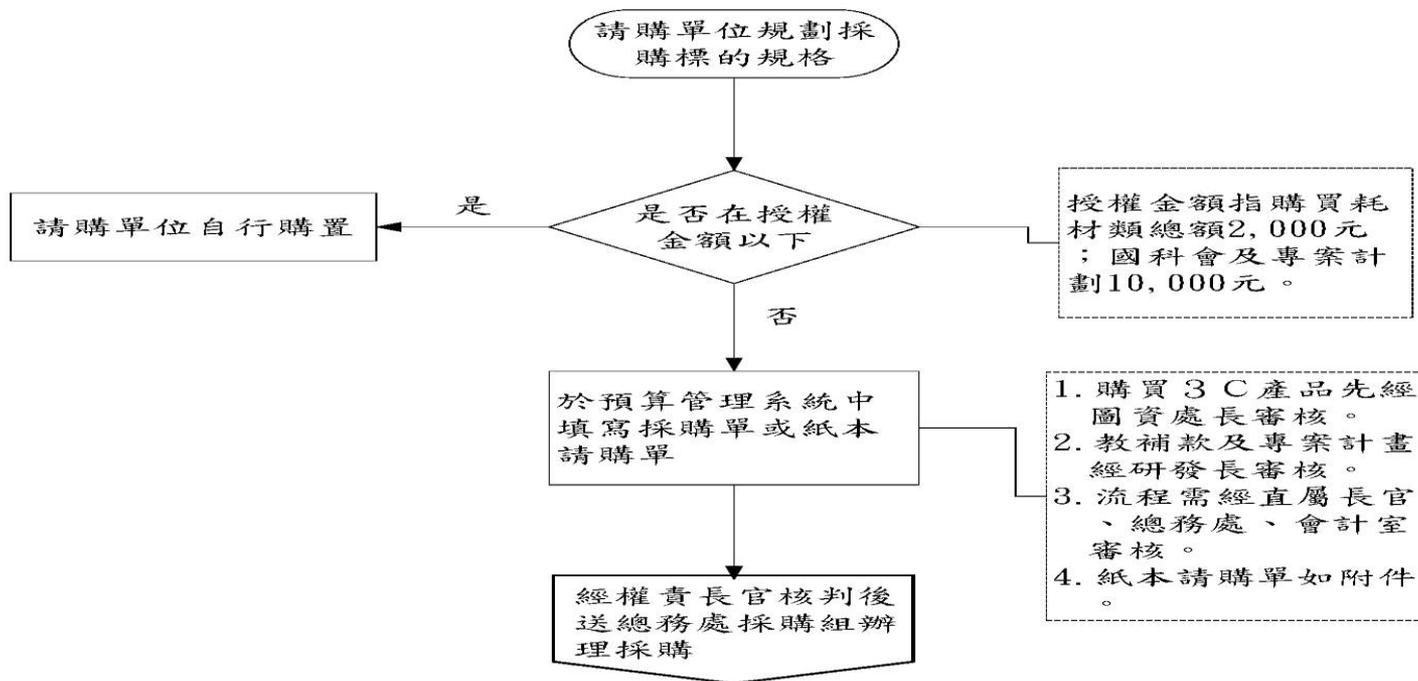
本校採購辦法(一)~~採購級距

- 採購金額在新台幣壹拾萬元以上，伍拾萬元(含)以下者，由採購組詢取三家以上廠商之估價單，並經詳予審核、比價、議價，以最低價送總務長及會計主任簽章後，陳請校長核定採購。
- 採購金額在新台幣伍拾萬元以上壹佰萬元(含)以下者，採公開招標刊登公佈欄，採購組取具三家以上業績良好之廠商報價，由校長或其授權人員指派適當人員主持開標，並經開標會議決定後，以低於底價之最低價辦理採購。
- 壹佰萬以上者，公告上網依「政府採購資訊公告系統」辦理。(民國88年5月27日起實施)



本校採購辦法(二)~~請購程序

請購作業程序





本校採購辦法(二)~~請購程序

• 人會總系統線上填寫請購資料(本年度獎補款)

- 採購單維護
- 新增紀錄
- 填寫用途說明欄
- 明細部分新增，並選擇經費來源
- 上傳附件
 - 規格表等(註：紙本簽署後，併奉核請購單送採購組)
- 簽核流程
 - 單位主管、[研發處(獎補款、研究計畫)、教務長(教育部專案)、學務長(學輔經費)]、採購組(審查招標文件、會計室、核判長官)



本校採購辦法(二)~~請購程序

規格表填寫範例

不得直接用廠商報價資料當做規格表

範例：

A

B



大華

大華技術學院採購規格表

申請單位：

採購名稱：

日期：

範例：A

項目	品名／規格	數量	備註
1.個人電腦	Intel Core 2 Duo 2.93GHz(含)以上 2GB (2GB*1)DDR SDRAM(含)以上，可擴充至 4GB 內建 DVD Super Multi 燒錄光碟機 內建 500G 7200RPM(含)以上 SATA 硬碟 內建 10/100/1000 Mbps (含)以上 Ethernet 網路介面 快取(cache)記憶體 3MB(含)以上 1066MHz(含)以上 FSB(Front Side Bus)外頻時脈 支援 PCI Express 16 倍高速繪圖晶片(含)以上 19 吋 LCD 或同等級產品以上	10 組	
2.投影機	2700 流明 500:1 對比度，支援 Windows Vista 的網路投影機功能，可以從 PC 透過網路進行簡報，毋須連接 RGB 纜線，HQV 劇院視訊技術 HDMI 數位輸入端子 或同等級產品以上	1 台	

一、參考廠牌：_____（此項無者免填）

二、交貨期限：自決標日起 20 個日曆天(星期例假日計入)完成交貨安裝。

三、同級品之認定：(1)廠商須於投標日時，自行提出證明文件以供本校審查。

(2)須經本校審查核通過始能核可，如審查未通過者，視為

無效，無提供同級品證明文件者，以參考品牌為準。

四、總價包括一切費用，本校不另支付其他額外費用。

五、保固期間：自驗收合格日起 2 年。

單位採購人簽名

單位主管簽名



大華

大華技術學院採購規格表

範例：B

申請單位：

採購名稱：

日期：

項目	品名／規格	數量	備註
1.	語音傳輸及數位錄放擴音室內教學系統(應為採購名稱) 擴大機、麥克風、壁掛喇叭(一組2個)	1 組	未註明各組 件功能規格
2.	電冰箱 東元500公升(不得直接述說品牌) 註： 能源效率標示：4級 能源因數值：5.5~5.8 門 數：二門 總 容 量：480~520公升 機體尺寸 (高*寬*深mm)：1280±20*470±20*550±20 (1282*471*549)	1 台	

一、參考廠牌：_____ (此項無者免填)

二、交貨期限：自決標日起_____個日曆天(星期例假日計入)完成交貨安裝。

三、同級品之認定：(1)廠商須於投標日時，自行提出證明文件以供本校審查。



政府採購法觀念（三） ~採購金額認定

❖ 採購金額之認定

採購招標前決定（依採購法第6條第2項規定，於不違反採購法規定，基於公共利益、採購效率及專業判斷為考量原則）

- A. 採購法第14條：不得分批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採購。有分批辦理之必要，經上級機關核准者，應依其總金額核計採購金額，分別按公告金額或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上之規定辦理
- B. 細則第13條：本法第14條所定意圖規避本法適用之分批，不包括依不同標的、不同施工或供應地區、不同需求條件或不同行業廠商之專業項目所分別辦理者



政府採購法觀念（三） ~採購金額認定

分批辦理（拆案） VS 分別辦理

● 依據：【14；細6.1.1】

【細13】

● 採購方式：總批數預算總額

個案個別認定

● 適用原則：不得意圖規避

五大構成要件

● 認定方式：採購效率（能）

負舉證之責

■ 相同標的在一定時間內有數案（可以從過去經驗預估）者，仍可併案招標，視需要時通知廠商履約。如異常或損壞情形不同而須分別辦理者，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十三條已有相關規定。如僅因發生時間不同而須分批辦理者，適用本法第十四條規定。

■ 本條項係說明「得分別辦理情形」，同類產品，如合併辦理較具採購效益者，不以分別辦理為限



政府採購法觀念（三）~採購金額認定

- 採購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
 - 採分批辦理採購者，依全部批數之預算總額認定之
 - 招標文件含有選購或後續擴充項目者，應將預估選購或擴充項目所需金額計入
 - 採單價決標者，依預估採購所需金額認定之
- 預算金額，為該採購得用以支付得標廠商契約價金之動支金額
- 決標金額，為本年度採購付款金額



政府採購法觀念（四）~規格書撰寫

- **公告金額以上**之採購，應依功能或效益訂定招標文件。其有國際標準或國家標準者，應從其規定。
- **技術規格**所標示之擬採購產品或服務之特性，諸如品質、性能、安全、尺寸、符號、術語、包裝、標誌及標示或生產程序、方法及評估之程序，在目的及效果上**均不得限制競爭**。



政府採購法觀念（四）~規格書撰寫

- 不得**要求或提及**特定之**商標或商名、專利、設計或型式、特定來源地、生產者或供應者**。
- 無法以精確之方式說明招標要求，可於招標文件內註明「**或同等品**」字樣。**~要審查**
- **勿**將廠商提供資料**照單全收**。
- 注意履約期之**可行性**
 - 廠商供貨時間之限制
 - 逾期履約—罰款vs停權(刊登採購公報)



政府採購法觀念（五）~~審 標

- 本法第五十一條 機關應依招標文件規定之條件，審查廠商投標文件，對其內容有疑義時，得通知投標廠商提出說明
- 前項審查結果應通知投標廠商，對不合格之廠商，並應敘明其原因~~須公告



政府採購法觀念（六）~~履約

- 注意廠商交貨時間並簽收，簽收時加註送達日期及簽收人~~~交貨並測試完成日
- 核對送達物品功能、數量是否符合契約規格要求
- 核對物品出廠日期、貨物序號、隨物品送達相關規格文件說明書、出廠證明、發票，並妥善保存
- 拍照（物品、貨物序號）
- 安裝測試報告（註明完成日期）
- 教育訓練~~規格條件或保固條件
- 是否有違約事項~~涉及罰款
- 確認廠商是否履約完成~~過程有無瑕疵、損壞賠償



政府採購法觀念（七）驗收

- 有初驗程序者，初驗合格後，應於二十日內辦理驗收，無初驗程序者，機關應於可得驗收之程序完成後三十日內辦理驗收並作成驗收紀錄
- 有特殊情形必須延期者，應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乙方提出書面請求
- 驗收紀錄~~會同簽認
- 複驗、驗收缺失改善~~依規格認定
- 主驗人：主持驗收程序，抽查驗核廠商履約結果有無與契約圖說或貨樣規定不符，並決定不符之處置~~責任重大



政府採購法觀念（八）~~爭議處理

- 異議申訴 ➡ 審議判斷 ➡ 行政訴訟
招標審標決標之爭議及第採購法101條不良廠商適用
- 調解建議 ➡ 提付仲裁 ➡ 民事訴訟
機關與廠商因履約爭議未能解決
- 處理爭議原則
 - 規格無誤時儘速答復廠商
 - 規格有誤時，答復廠商異議或申訴前暫停採購
 - 是非不明時暫停爭議部分之採購程序
 - 可與總務處洽談意見
 - 應適度與廠商良性溝通



政府採購法觀念（九）~~保密事項

- 機關辦理採購，其**招標文件**於公告前應予保密。但須公開說明或藉以公開徵求廠商提供參考資料者，不在此限。（34條）
- 機關辦理招標，不得於開標前洩漏**底價**，**領投標廠商之名稱與家數**及其他足以造成限制競爭或不公平競爭之**相關資料**
- 機關對於**廠商投標文件**，除供公務上使用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應保守秘密



政府採購法觀念（十）~~處罰

■ 貪污治罪條例第6條

- 對於主管或監督之事務，明知違背法令，直接或間接圖自己或其他私人不法利益，因而獲得利益者。
- 對於非主管或監督之事務，明知違背令，利用職權機會或身分圖自己或其他私人不法利益，因而獲得利益者。
- 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下罰金。

■ 刑法第三百三十九條(普通詐欺罪)

- 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以詐術使人將本人或第三人之物交付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一千元以下罰金。

■ 刑法第三百四十二條(背信罪)

- 為他人處理事務，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利益，或損害本人之利益，而為違背其任務之行為，致生損害於本人之財產或其他利益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一千元以下罰金。



常見錯誤態樣



常見錯誤態樣第一名

■ 意圖規避法規適用將招標案件化整為零

- 認定採購金額之方式錯誤
例如：分批辦理採購，未依各批合計總金額認定其採購金額；未將含有選購或後續擴充項目金額計入
- 故意拆案隔期再送
- 無書面證明需求突然增加而重複採購
(採購標的相同、時間相近，應視為同一案辦理)
- 購買相同之產品，故意將品名書寫不同以混淆視聽



常見錯誤態樣第二名

■ 動支程序尚未核准，即完成採購

- 包含尚未動支、動支未核准、核准人非授權人、動支程序未完成
- 常造成爭議案件無法解決（買了不能核銷）
例如：買了無經費預算核銷
共同供應契約項目卻自行採購
違反法令不能採購施作
- 財產或非消耗品(保管組)
 - 單價大於1萬元：列財產
 - 單價小於1萬元：列非消耗品



常見錯誤態樣第三名

■ 估價單錯誤

- 請購單上若有須更正，應劃**雙刪除線**修正並蓋章
- 估價單僅寫一式或一批，或不知所云
- 外文未翻譯
- 定製品未附圖說，非訂製品未付型錄
- 日期未填寫，或已逾有效期，未加蓋章
- 無法從書寫內容估價



常見錯誤態樣第四名

■ 核銷錯誤

- 「經手人」與「驗收證明」不能同一人
- 未附財產驗收單、非消耗品領用單
- 維修費案件需附原維修物品財產保管資料
- 發票日期應晚於申請日期
- 一萬元以上採購案件卻由請購人員先行墊支



常見錯誤態樣第五名

■ 採購規格錯誤（10萬元以上）

- 未明確區分訂製品及非訂製品
- 設備採購規範表依型號照抄
- 規範表依廠商提供資料一字不漏
- 以ISO9000系列為驗證產品規範
- 未依共同供應契約規定辦理集中採購
- 規範要求提供原廠證明、原廠型錄或型錄正本
- 尺寸、顏色、包裝、標誌
- 規格內容提及商標、品牌、專利或型式且未註明「或同等品」
- 履約期限未注意其可行性，違反公平合理之原則
- 公告金額以上採購案指定進口品



常見錯誤態樣第六名

■ 限制性招標理由不符規定

- 僅銷售證明無獨家證明
- 未敘明必須獨家理由
- 限制品牌或限制廠商不同
- 限制性招標申請書中，校長欄位非為分層授權人員核章



常見錯誤態樣第七名

■ 共同契約程序不熟

- 未依規定檢附制式請購單，並未於請購單上核章。
- 共同供應契約有提供之產品，未敘明理由，而不向共同供應契約購買。
- 重複動支請購
- 訂購後再請求撤案下訂



常見錯誤態樣第八名

■ 為趕採購時效，請廠商找三家廠商投標

解釋函：工程會91.11.27工程企字第09100516820號函
重大異常關聯：

- 投標文件內容由同一人或同一廠商繕寫或備具者
- 押標金由同一人或同一廠商繳納或申請退還者
- 投標標封或通知機關信函號碼連號，顯係同一人或同一廠商所為者。(押標金號碼連號)
- 廠商地址、電話號碼、傳真機號碼、聯絡人或電子郵件網址相同者。
- 其他顯係同一人或同一廠商所為之情形者。



常見錯誤態樣第九名

- 驗收時未依規格驗收，任意提出附加條款

常見錯誤態樣第十名

- 審標不實

常見錯誤態樣第十一名

- 未依規格認定交貨或完工日期



教育部獎補款訪視缺失~採購部分

- 資本門採購案於招標文件列示特定廠牌，且無允許同等品競標字樣，有違「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
- 資本門請採購作業相關憑證之時程不甚合理或不一致，如：請購日晚於交貨日、財產增加日早於驗收完成日...等。
- 資本門採購案，採限制性招標或獨家議價之理由稍嫌牽強。
- 採購案得標或投標廠商明顯集中於特定廠商。



優先採購

■ 身心障礙者保護法

- 第六十九條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庇護工場，所生產之物品及其提供之服務，於合理價格及一定金額以下者，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及**接受政府補助之機構、團體、私立學校應優先採購**。
- 各級主管機關應定期公告或發函各義務採購單位，告知前項物品及服務，各義務採購單位應依相關法令規定，採購該物品及服務至一定比率。
- 前二項物品及服務項目、比率、一定金額、合理價格、優先採購之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優先採購

- 全年度需有**5%**(整年度累計購買總額為分母)向<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採買，未達比例者，要敘明理由並檢討改進；無正當理由者，公務員應受懲戒(教育部)。
- 本校98學年度優先採購身心障礙團體生產物品未達法定比率(**學務處、國科會計畫、海青班**)。



優先採購

- 比例是指義務採購單位全年度採購第三條第一項、第二項物品及服務項目之總金額為分母，其中向機構或團體採購之金額為分子，其相除所得之百分比為比例，例如：如果貴單位全年採購第三條第一項、第二項物品及服務項目之總金額為100萬，那麼向機構或團體採購之總金額就不能低於5萬元，除非有正當理由。但要注意的是，5%是由總額來計算，而非每一筆採購案都要切割5%來購買身障機構團體的物品或服務，那太麻煩了！
- 一定金額，單一次採購超過100萬，送公共工程委員會招標，免用優先採購方式，但問題是本辦法所規定的比例，是以該單位全年度採購第三條第一項及第二項物品及服務項目總金額來計算分母，所以，單位如果所有標案都在100萬元以上，還是有須達成5%比例的壓力，所以，建議應依第五條第三項，採分包方式達成5%比例。



優先採購

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

- 第三條第一項包括食品、手工藝品、清潔用品、園藝產品、輔助器具、家庭用品、印刷品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項目。
- 第三條第二項所定服務，包括清潔服務、餐飲服務、洗車服務、洗衣服務、客服服務、代工服務、演藝服務、交通服務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項目。
- 第五條第三項以前條以外方式辦理優先採購者，得於招標文件規定投標廠商非屬機構、團體、庇護工場者，其投標文件得載明得標後，預計分包予機構、團體、庇護工場之項目及金額比例，並於得標後載明於契約中。



綠色採購的法規

- 我國政府於 1998 年 5 月公布施行的「政府採購法」第 96 條中納入「政府機構得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之相關規定。1999 年由環保署與公共工程委員會會銜公告「機關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辦法」，除針對環境保護產品相關之專有名詞加以定義，並明訂相關產品採購之規定，另外，對於採購環保產品較具績效之機關應有所獎勵也規範於該辦法中。
- 政府採購法第 96 條：機關得於招標文件中，規定優先採購取得政府認可之環境保護標章使用許可，而其效能相同或相似之產品，並得允許百分之十以下之價差。產品或其原料之製造、使用過程及廢棄物處理，符合再生材質、可回收、低污染或省能源者，亦同。
其他增加社會利益或減少社會成本，而效能相同或相似之產品，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產品之種類、範圍及實施辦法，由主管機關會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定之。



綠色採購的項目

產品種類 \ 項目		環保產品規格標準名稱	備註
辦公室用	<u>紙製文具、書寫用紙</u>	使用再生紙之紙製文具及書寫用紙	
文具紙張	衛生用紙	<u>使用回收紙之衛生用紙</u>	
用品	辦公室自動化(OA)用紙	<u>使用回收紙之辦公室自動化(OA)用紙</u>	



綠色採購的項目

產品種類 \ 項目		環保產品規格標準名稱	備註
辦公室用 設備	電 列印機	<u>列印機</u>	
	腦 回收再利用碳粉匣	<u>印表機回收再利用碳粉匣</u>	
	設 原生碳粉匣	<u>原生碳粉匣</u>	
	備 電腦螢幕	<u>監視器</u>	目前僅15、17、19吋有環保標章產品
	主機	<u>電腦主機</u>	電腦伺服器(大型主機)不屬於此項產品規格
	個人電腦	<u>桌上型個人電腦</u>	
	滑鼠	<u>電腦滑鼠</u>	目前無環保標章產品
	鍵盤	<u>電腦鍵盤</u>	目前無環保標章產品
	多功能事務機	<u>多功能事務機</u>	
	筆記型電腦	<u>筆記型電腦</u>	
	黑白影印機	<u>黑白影印機</u>	
	傳真機	<u>普通紙傳真機</u>	



綠色採購的項目

產品種類 \ 項目		環保產品規格標準名稱	備註	
電器類	冷氣機	<u>家用冷氣機</u>		
	冰箱	<u>家用電冰箱</u>		
	洗衣機	<u>洗衣機</u>		
	照明	螢光燈啓動器	<u>螢光燈啓動器</u>	
		螢光燈管	<u>螢光燈管</u>	
	設備	省能源精緻型螢光燈(CFL)	<u>省能源精緻型螢光燈(CFL)</u>	目前無環保產品
	除濕機	<u>除濕機</u>		
	飲水供應機	<u>飲水供應機</u>		
微波爐	<u>家用微波爐</u>	目前無環保產品		



相關表單說明

- 規格表
- 請購單
- 涉及智慧財產權需求表
- 初驗紀錄
- 功能測試報告
- 黏存單
- 不良結報



大華技術學院

○ 創意、效率、確實、滿意

307 中華民國台灣省新竹縣芎林鄉大華路一號 1, Dahua Rd., Qionglin, Hsinchu, 307, Taiwan (R.O.C.)
Tel:(03)35927700 Fax:(03)5923079 Web:WWW.THIT.EDU.TW

The End

~~~歡迎指教~~~